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目录

1. 重要提示.....	2
2. 公司概况.....	3
2.1 公司简介.....	3
2.2 组织结构.....	5
3. 公司治理.....	6
3.1 公司治理结构.....	6
3.2 公司治理信息.....	10
4. 经营管理.....	18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8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9
4.3 市场分析.....	21
4.4 内部控制.....	22
4.5 风险管理.....	25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32
5.1 自营资产.....	32
5.2 信托资产.....	38
6. 会计报表附注.....	40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40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0
6.3 或有事项说明.....	54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54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54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59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60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61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61
7.2 主要财务指标.....	61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61
8. 特别事项揭示.....	62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62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62
8.3 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62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63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63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	63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	65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65

1.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异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客户及相关利益人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刘洋先生、财务总监连晋华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历史沿革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前身为哈尔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87年。2002年4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国人民银行整顿信托投资公司方案的通知》（国办发〔1999〕12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信托投资公司整顿工作的通知》（银发〔2000〕389号）的要求，公司完成整顿。2002年5月，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哈尔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重新登记有关事项的批复》（银复〔2002〕139号），公司重新登记并获准更名为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4年，公司先后完成两次股权变更工作，原股东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和哈慈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有的股份转让给哈尔滨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和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07年7月，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7〕295号），公司获准重新登记并取得新的金融许可证，变更公司名称为目前的“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0年，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1,700万公司股本，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所有股东按出资比例通过现金入股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形式增资，公司注册资本从32,500万元增加至58,000万元。2011年，除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的三家股东通过现金入股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形式增资，公司注册资本从58,000万元增加至147,500万元。2011年末，除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的三家股东拟通过现金入股形式向公司继续增资，方案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的批准，2013年1月25日，上述股东实际缴纳增资款项共计100,000万元，2013年

1月29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160,000万元。

2.1.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法定中文名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简称“中融信托”，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

(2) 法定英文名称：ZHONGR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缩写：“ZRT”)

(3) 法定代表人：刘洋

(4)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33号
邮政编码：150090

(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zritc.com

(6) 电子邮箱：zritc@zritc.com

(7)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姓名：黄威

联系电话：010-58878260

传真：010-58878111

电子信箱：huangwei@zritc.com

(8)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金融时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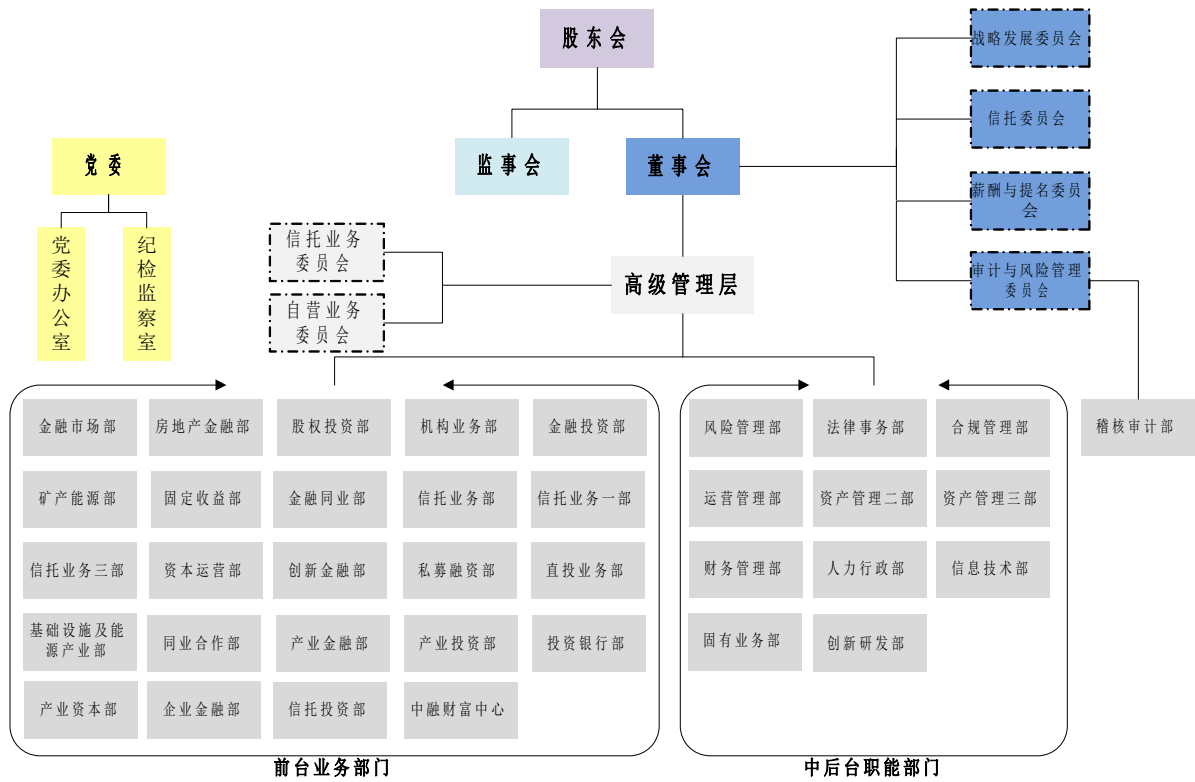
(9)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33号2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9层

(1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11)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中伦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10-11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公司组织架构



3.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本年度末，本公司由四家股东共同出资构成，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达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如下：

表 3.1.1 (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47%	叶茂新	70,413 万元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中路 8 号	生产纺织机械、其他机电产品，财务状况良好。
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2.99%	刘秀坤	120,000 万元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39 号 A 单元 1515	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财务状况良好。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4 %	冯晓江	500,000 万元	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 172 号	固定资产等项目股权投资，财务状况良好。

注：★号代表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 (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所推举的股东持股比例 (%)
刘 洋	董事长	男	39	2009-5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47%
姚育明	副董事长	男	53	2010-7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47%
赫小铂	董事	女	50	2010-4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4%
范韬	董事	男	46	2005-3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47%

表 3.1.2-1 续 (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董事简要履历	
刘 洋	自 2009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中植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上海中植金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植企业集团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中植企业集团首席执行官。
姚育明	自 2010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曾任经纬纺机厂厂长助理兼金融办公室主任、中国纺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赫小铂	自 2010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曾任哈尔滨市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部长、综合计划部部长。
范韬	自 200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哈尔滨特派员办事处发行监管处、机构监管处。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所推举的股东持股比例（%）
李 辉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融资部执行董事	男	43	2010-7	-	-

表 3.1.2-2 续（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简要履历	
李 辉	自 2010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融资部执行董事，曾任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汉唐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银河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

表 3.1.2-3(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名称	主要职责	委员姓名	职务
战略发展委员会	制定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和长期战略，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件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刘 洋	主任委员
		姚育明	委员
		范韬	委员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对公司重大的投资项目、信托资金运用及中介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和预测，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对公司重大的投资项目、信托计划运作及中介业务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控；针对业务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做出预警并及时报告董事会等；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制度实施情况；审核公司重大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监督公司资金信托业务过程合规性；审查固有业务关联交易合规性、可能导致的各项风险以及是否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李 辉	主任委员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制订公司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和薪酬标准，对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及奖励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董事会报告。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姚育明	主任委员
		赫小铂	委员

信托委员会	对公司开展的信托业务进行监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当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李 辉	委员
		赫小铂	委员

3.1.3 监事和监事会

表 3.1.3（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高兴山	监事长	男	50	2009-4	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2.99%
毛发青	监 事	男	45	2010-7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47%
刘立刚	监 事	男	44	2010-1	职工监事	-

表 3.1.3 续（监事会成员）

监事简要履历	
高兴山	自 2009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长，曾任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董事长。
毛发青	自 2010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任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室主任、财务部部长。
刘立刚	自 2010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为本公司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曾任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内蒙古立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范韬	总裁	男	46	2010-2	17 年	本科	矿业机械
游 宇	常务副总裁	男	40	2013-6	17 年	硕士	金融管理
王 海	副总裁	男	51	2010-2	31 年	硕士	EMBA
吴侨峰	副总裁	男	38	2010-2	15 年	硕士	金融学
刘伟器	副总裁	男	40	2010-2	11 年	本科	俄语
何志强	副总裁	男	39	2011-10	8 年	硕士	工商管理
张 东	副总裁	男	42	2013-6	16 年	本科	焊接工艺及设备
杨 巍	副总裁	女	36	2013-6	6 年	硕士	民法学

连晋华	财务总监	男	55	2010-6	5年	本科	会计学
黄威	合规总监	女	40	2010-10	16年	硕士	会计学

表 3.1.4 续（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简要履历	
范韬	自 201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哈尔滨特派员办事处发行监管处、机构监管处。
游宇	自 2013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曾任中国银监会非银部副处长。
王海	自 201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哈尔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租赁部经理、本公司信托业务部总经理。
吴侨峰	自 201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本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
刘伟器	自 201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济南发祥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植企业集团副总裁、哈尔滨市融兴典当行主管会计、上海中融汇投资担保公司财务总监。
何志强	自 2011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北京盟科置业有限公司工程部总经理助理、本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
张东	自 2013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哈尔滨铁路局工程师、天元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江海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本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行政管理部总经理)、行政总监。
杨巍	自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北京兆泰置地房地产公司法务部主任、总裁办主任、北京证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公司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房地产金融部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执行总裁。
连晋华	自 201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曾任经纬纺机厂审计室主任、经纬机械集团山西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部长。
黄威	自 2010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合规总监，曾任中国银监会业务创新监管协作部理财业务监管岗主理。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公司员工）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95	7.78%	142	8.77%
	25—29	552	45.21%	720	44.44%
	30—39	473	38.74%	637	39.32%
	40 以上	101	8.27%	121	7.47%
学历分布	博士	6	0.49%	12	0.73%
	硕士	508	41.61%	745	45.99%
	本科	599	49.06%	739	45.62%

	专科	94	7.70%	103	6.36%
	其他	14	1.14%	21	1.3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19(外部6人)	1.06%	19(外部6人)	0.80%
	自营业务人员	6	0.49%	2	0.12%
	信托业务人员	784	64.21%	1045	64.51%
	其他人员	418	34.24%	560	34.57%

注：自营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至少主要从事固有资金使用和固有资产管理有关业务的职工；信托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从事或者主要从事信托资金使用和信托资产管理各项业务的职工；对于人力行政部等类似无法明确区分的综合部门归为其他人员。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19人中有6人不包含在正式编制1620人中，岗位分布总人数应为正式编制+编制外董事/监事共计1626人。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公司股东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包括2012年度股东会会议及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和决议的内容如下：

(1) 2012年年度股东会

召开时间：2013年4月26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净资本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同意《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工作报告及个人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2)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召开时间：2013年7月30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3年上半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独立董事2013年上半年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股东支持公司发展的议案》。

(3)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2日

会议决议：同意《选举邱致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何志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关于对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方案》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包括2012年度会议、2013年中会议及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和决议的内容如下：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年3月15日

会议决议：同意《财务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同意《关于聘任张东、杨巍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年4月1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净资本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内

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监管意见落实和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免去谢丙武同志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同意《关于提名李辉同志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议召开 2012 年度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选举刘洋同志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关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调整方案的议案》，同意《关于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的议案》，同意《关于董事会对经营管理的授权书的议案》，同意《关于任命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聘任游宇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 年 7 月 26 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3 年上半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

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内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2013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独立董事2013年上半年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上半年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上半年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股东支持公司发展的议案》，同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0日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邱致中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关于何志强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关于对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3.2.2.2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原下设的薪酬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稽核委员会及信托委员会五个委员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调整为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托委员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四个委员会，本年度各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原薪酬管理委员会）

本年度，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会议决议：同意《薪酬管理委员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高级管理人员2012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同意《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13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上半年履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邱致中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何志强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风险控制委员会（原）

本年度，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决议：同意《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法律事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监管意见落实和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计稽核委员会（原）

本年度，审计稽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决议：同意《审计稽核委员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内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原）

本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决议：同意《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决议：同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3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稽核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内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法律事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6) 信托委员会

本年度，信托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会议决议：同意《2012 年度

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监管意见落实和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房地产信托业务的调研报告》的议案，同意《信托委员会2013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信托业务运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年上半年公司合规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7)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年度，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会议决议：同意《战略发展委员会2013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3.2.2.3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受益人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通过多种渠道，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行业发展动态，亲自出席了本年度内召开的全部董事会和所任职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独立发表意见，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起到了积极作用。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监事会履职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会议召开时间和决议如下：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年4月1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稽核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内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年年度

报告》的议案，同意《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2012 年监管意见落实和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选举高兴山同志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3 年 7 月 26 日

会议决议：同意《2013 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2013 年上半年内审稽核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稽核审计部 2013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上半年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时间：2013 年 12 月 10 日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提名邱致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3.2 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依法运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勤勉、忠诚履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公司、股东和受益人利益的行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执行到位。公司的财务数据资料真实、客观、完整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本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积极落实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忠诚谨慎、勤勉尽责、团结协作、专业高效，全面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稳定增长，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盈利结构较为合理，信托资产投向均衡，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得到提升，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优良。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提供优质服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强创新能力建设，提高金融服务水平，满足社会多元化需求，为客户提供一揽子金融解决方案。

---保持盈利能力。推进业务转型，提升研究与创新水平，提高专业化运作能力与市场竞争力，保持公司盈利能力持续稳步增长。

---完善人才建设。继续完善人才体系建设，吸引优秀人才，激发组织活力，不断完善适应未来竞争的架构体系和人才结构。

---扩大公司影响力。努力推动自身与行业转型，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扩大信托行业的社会影响力，力争成为行业的标杆企业。

4.1.2 经营方针

公司秉持诚信、包容、创新、高效的价值理念，面向高净值客户与机构客户，提升投融资手段的有效性，改进资产管理水平，提高风险识别、防范与化解能力，规范经营，积极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全面便捷的金融服务。

4.1.3 战略规划

公司积极推动实现业务增长方式和发展模式的转变，持续优化风险管理体系、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信息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体系和品牌管理体系，重点提升项目专业管理能力，大力培养专业管理人才，有序扩大市场份额；建立创新激励驱动机制，搭建产品创新平台，发掘新的业务领域和交易模式，实现传统优势业务和新兴市场业务的多元化产品配置；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逐步扩大资产规模，提升资源

使用效率；提高客户管理水平，通过信息管理平台逐步完善客户服务内容，提高客户忠诚度和满意度。在保证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逐步推进产品结构的调整和“渐进式”的管理体制调整，从规范风险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管理、品牌管理、财务管理方面，推动业务良性发展，逐步实现公司向持续型、精细化发展的经营模式转型。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4.2.1 经营概况

2013年，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稳健经营，迎难而上，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严格执行金融监管要求，扎实有序推进各项改革工作，积极推动业务转型，质效协调发展，全面完成年度工作计划。年末，公司管理资产4,882.23亿元，较年初增加1,825.10亿元，增长59.70%。自有资产96.88亿元，占1.98%；信托资产4,785.35亿元，占98.02%。公司实现收入48.98亿元，较上年增加10.89亿元，增长28.60%；公司净资产76.45亿元，较年初增长57.85%；净资本69.48亿元，较年初增长60.06%；风险资本48.31亿元，较年初增长85.01%；净资本覆盖率（“净资本/风险资本”）143.81%，较年初下降22.41个百分点，净资本结余21.17亿元，较年初增加3.87亿元。

4.2.2 信托业务

2013年，公司结合风险防控与业务转型需要，调整了业务发展方向，对业务创新进行了重新部署。一是提高房地产业务操作标准。公司将房地产业务重心向一线城市转移，谨慎准入二线城市房地产项目，三、四线城市仅限特大型开发商。公司提高房地产业务交易对手选择

标准，严格审查交易对手开发能力与现金流压力，合理控制客户集中度。二是推进创新业务开展。为推进创新业务发展，公司组建了房地产私募基金、并购业务、不良资产收购业务课题组，针对实际创新项目讨论可行的业务模式、交易结构，并邀请具有相关实操经验的专家开展专题培训，将创新业务开展经验向公司推广。三是深化同业合作。公司与五大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金融机构、券商、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等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2013年，公司从业务合作领域、合作模式等多方面进一步拓展了与同业机构的合作空间，取得良好成果，扩大了公司影响力。四是主动暂停部分政信业务。随着财政部《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463”号文）的出台以及国家审计署开展地方政府债务审计工作，公司为规避政策风险及合规风险，主动暂停集合类政信业务。目前，公司遵循业务结构调整战略，各项业务分布相对呈均衡态势。报告期末，信托资产运用与投向的明细情况见下表。

表 4.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976,633.98	2.04%	基础产业	13,347,418.05	27.89%
贷款	16,030,399.93	33.50%	房地产	5,305,915.30	1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3,143,788.81	6.57%	证券市场	4,991,912.64	10.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5,321,088.95	11.12%	实业	16,808,618.47	35.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金融机构	5,118,786.56	10.70%
长期股权投资	8,148,028.69	17.03%	其他	2,280,839.37	4.77%
其他	14,233,550.03	29.74%			
信托资产总计	47,853,490.39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47,853,490.39	100.00%

4.2.3 自营业务

本年度，公司自有资金主要以高流动性的资产形式管理，同时为满足自有资金保值和增值的需要，还在一定范围内进行了投资管理，主要用于交易性金融产品及可供出售金融产品的投资。

表 4.2.3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843,153	87.04%	基础产业		
贷款及应收款			房地产业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23,910	2.47%	证券市场	56,999	5.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37,679	3.89%	实业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机构	2,867	0.30%
长期股权投资	7,511	0.78%	其他	908,885	93.82%
其他	56,498	5.82%			
资产总计	968,751	100%	资产总计	968,751	100%

4.3 市场分析

4.3.1 有利因素

从外部环境看，2013年，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整体平稳，无论是资本、产业还是货币市场，均保持了较为旺盛的信托投融资需求。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推进社会融资结构转变，为信托业的稳定增长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居民财富的增长、城镇化等国家战略的推进都为信托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此外，《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出台，使得银信合作进一步得以规范，长期看有利于信托业规范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推动信托公司向构建内涵式发展、高附加值产品结构、差异化市场定位的创新业务模式迅速转变。

从内部环境看，2013年，公司资本实力持续增强，受托管理资产规模稳定增长，近两年公司前瞻性地对业务结构和信托资产投向进行合理布局的优势得以显现，盈利结构较为健康，对市场和政策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与冲击的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顺利完成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过渡，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运行良好、运作高效，专业化、创新化的资产管理能力和贯穿前中后台的风险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4.3.2 不利因素

国际金融危机的深度影响仍在继续，世界经济呈现复苏缓慢的态势，国内宏观经济在“十二五”期间进入下行通道，产业结构转型带来的矛盾依然突出。此外，保险、证券、基金行业的监管政策开放力度进一步加大，其他金融机构涉足信托传统领域，金融混业竞争加剧，信托业面临着在经济改革发展中重新定位、实现全面战略转型的挑战。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基础建设，全面夯实和完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和信息系统建设，为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营造了良好的环境。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形成了授权清晰、运作规范、科学有效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各部门均认真履行内控职责；根据信托业务、固有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的需要，建立了合理的组织架构，职责分工明确，报告路线清晰；建立了与内部控制相适应的人力资源政策，确保关键岗位的人员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并定期接受相关培训；建立了安全实用、覆盖所有业务环节的信息系统，使各项业务活动信息化、流程化、自动化，减少或消除人为干预和操作失误，为内部控制提供技术保障和系统支持。

公司十分关注并逐步培育“管理层高度重视、内控人人有责和违规必受追究”的内控文化，初步形成了以风险控制为导向的管理理念和经营风格，提高了全体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使内控制度得到自觉遵守。本年度，公司通过不定期开展宣导教育、优化和完善内控制度与流程、坚决贯彻内控问责制度等方式，努力培育内控文化，公司内部控制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4.4.2 内部控制措施

4.4.2.1 履行内部控制职能的部门

公司运营管理部、合规管理部和人力行政部按职能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事前、事中的统筹规划、组织推动、实时监控和定期排查。稽核审计部作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履行事后检查监督职能，负责涉及经营目标、业务行为、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等多方面的审计与稽核工作。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的需要，科学划分内部控制管理职能、合理配置资源，为内部控制的实施提供了有效保证。

4.4.2.2 内部控制的主要制度、流程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内部控制基础、程序等各项环节均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制度和流程，包括《内部控制制度》和涉及信托业务、自营业务、风险管理、合规管理、运营管理、营销发行、财务管理、人力资源、信息系统、法律事务、稽核审计、行政管理等全方位的制度和流程。本年度，公司开展了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控体系建设项目，编制了《企业内部控制手册》，并通过风险现状及内部控制评估，对可能面临的潜在风险因素进行全面、系统的识别分析，发现并确定风险点，对重要风险点进行定性和定量评估，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和控制重点，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优化。此外，公司大幅提升信息化水平，各

项业务及基础管理工作主要依靠信息系统完成，搭建了包括 TCMP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集合理财产品登记过户系统、恒生资产管理系统、恒生股指期货系统及档案管理系统等，实现了业务流程审批、资金运用审批以及集合理财产品信息和合同登记、委托人信息保管、档案信息保管的电子化，实现了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相匹配。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信息报告、信息披露、信息分享和举报投诉等机制。对重要事项的跟踪、报告机制涵盖了报告事项、报告责任主体、报告形式、报告流程、报告频率等内容，对规定事项及时向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监管部门报告。本年度，根据监管要求，对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房地产信托计划、增加注册资本、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等重要事项，公司均按要求履行了报备或报批程序；对于监管部门提出的意见，均予以及时详细地反馈，并报告了整改措施与落实情况；对于内外部经营管理信息、创新业务和行业研究报告等进行定期收集和分析，并通过网络平台、会议交流等方式实现信息广泛共享；对于不涉及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的信息，均在公司内部网站公开，便于全体员工学习。公司通过公开信息披露机制，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增进了公司与委托人之间的信息交流和沟通。公司通过搭建全方位的信息交流与反馈平台，加强了运行透明度和反舞弊机制的建设。公司设置了举报途径便捷、处理原则公开、处理程序公正、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的举报投诉机制，防止由于隐瞒违规行为而造成的损失扩大或内控缺陷得不到及时整改的情况发生。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体系，对经营管理及

业务运行过程进行全面的监督和评价。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完善业务流程，实现制度监督；加强项目尽职调查管理、风险审查、合规审查，并进行审查监督；对信托项目后续管理进行运营监督、风险管控；通过常规审计、专项审计、内控评价，对业务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进行全方位、全过程审计监督。对各项监督评价活动中发现的制度流程设计缺陷、违规行为、执行不力等问题，建立了规范的报告和整改跟踪程序，确保缺陷得到改进、违规行为得到处罚，有效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

本年度，公司内审部门按照规定完成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认为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健全，内控流程设计合理，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业务发展平稳健康提供了保障。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4.5.1.1 主要风险

公司在经营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

4.5.1.2 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

年度内，公司对风险管理组织结构进行较大调整，设立运营管理部专门负责项目后续运营管理，同时根据业务开展需要，逐步完善多项风险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公司对业务流程实行动态管理，不断总结管理经验，按照管理要求调整和优化业务流程，在确保流程有效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提升审批效率和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现有风险管理制度进行查漏补缺，新增、修订了业务层面的风险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 25 项，对业务涉及的审批流程进行逐一梳理，对流

程漏洞进行了填补优化。

4.5.1.3 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和职责划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管理层面，总裁下设信托业务委员会与自营业务委员会。信托业务委员会与自营业务委员会分别对信托业务和自有业务的重大投融资项目进行集体审议和决策，对项目的各项风险进行严谨的分析和评估，重点发挥事中集体审查作用。

公司的风险管理条线共有 7 个部门，分别为：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合规管理部、资产管理二部、资产管理三部以及稽核审计部。其中，稽核审计部作为公司内部相对独立的部门，负责经营目标、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审计与稽核工作。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管理的综合部门，是公司信托业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部门，按事权分别向董事会、总裁、常务副总裁和风险总监报告；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风险信息的收集、分析和报告，与风险管理相关的政策、制度、操作流程的制订，以及风险审核、评估、监督和检查。运营管理部是负责公司信托项目后续风险管理的部门，主要负责存续项目管理、风险排查以及档案管理等工作，具体包括与项目有关的各类事项审批、定期风险检测、压力测试、监控措施调整等。法律事务部是法律风险的专业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与信托业务相关的项目法律审查及法律风险防范，通过前期介入项目尽职调查、交易结构设计、项目文本审查等措施把握和防控信托项目的法律风险。合规管理部是合规风险与声誉风险的专职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合规、声誉风险管理和监管对接工作，为公司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开展各项经营活动以及声誉、品牌形象维护等方面提供规制保障。资产管理二部专职负责房地产项目的后续风险管理，通过派驻现场监管人员跟踪项目进展，

监测并控制相关风险。资产管理三部专职对证券类项目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管及事后维护。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公司存续信托项目面临的主要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按时履约而对公司业务经营所造成的风险。公司在加强信用风险管理方面严格落实监管政策和指导要求，及时调整和完善各项融资类业务的政策，持续推动制度建设，逐步压缩融资业务规模，严格业务流程标准，强化融资后管理和风险监测、分析。

(1) 信用风险主要集中领域：根据 2013 年末的统计，公司融资类信托资产占全部信托资产 47.31%，按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口径统计，无不良融资类信托资产及不良贷款。

(2) 抵押品确认的主要原则：最大限度降低价格变动对第二还款来源造成的不利影响，选择质地优良的证券作为质押物，以价格稳定的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一般设置 50%的抵质押率；保证贷款要求担保人财务状况、经营效益良好，按银行信用等级评定标准核定，原则上信用等级必须为 A 级（含）以上。

(3) 一般准备与专项准备的计提方法：依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赔偿准备金按净利润 5%提取，报告期公司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13,097.40 元，期末余额 32,000.00 万元；依据财政部 2012 年 20 号文《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一般风险准备按照风险资产的 1.5% 计提，报告期计提一般风险准备-118.60 万元。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公开市场金融产品或其他产品价格波动导致公司财产

或信托财产遭到损失的可能性。公司市场风险主要涉及证券投资自营业务、信托业务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收益权信托业务等。

2013年末，上述信托资产规模占全部信托资产的7.45%。对于此类业务，公司通过结构化信托安排和严密管理措施，始终能够确保优先受益人的资金安全。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公司面临的¹操作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流程制度不完善或失效；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或责任心缺失而引起的尽职调查信息偏差、贷后检查不足、信息披露不及时；公司信息系统出现功能性缺陷导致业务无法进行；公司没有充分及时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未能及时做出应有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公司未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或无法出具有效证据证明自己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等。

操作风险广泛存在于公司所有业务活动中，监控效果不仅受客观条件制约，也受到员工主观因素影响。公司规范各项业务流程、加强内控的同时，也注重提高员工素质和责任心培养，避免因责任心不足导致操作失误。报告期末发生因操作风险所造成的损失，未发现较大的操作风险事件暴露。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及声誉风险等。法律风险是指因公司违反法律规定、监管协议或者因交易对手产生合同纠纷，致使公司遭受处罚或者诉讼的风险。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出现重大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声誉风险是指因缺少声誉应急处理能力、不能妥善处理媒

体关系以及未建立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而导致声誉损失的风险。目前，公司的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及声誉风险均处于较低水平。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管理的具体措施包括：一是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公司执行标准化的管理流程，覆盖从客户尽职调查、评级授信、信用评估、风险资本测算、风险审查审批、资金划拨至融资后监控的全部环节，亦覆盖房地产信托、股权收益权信托、信贷资产转让、信托贷款等不同业务品种。为提高项目审查效率与水平，公司推行了独立审批人制度，聘请行业资深专家组建独立审查团队，对项目进行独立审查。公司调整了信托业务委员会成员结构，并优化其运作规程，提高了项目审批决策效率。二是完善信用风险限额管理和监测。为减少单一主体信用恶化对公司的财务影响，降低集中度风险，公司在融资业务领域制定严格的单一主体授信限额管理制度，特别对于“两高一资”与产能过剩行业、房地产行业和政府融资平台的融资需求，严格落实“名单制”和限额管理，引导业务部门关注国家重点建设领域、新兴产业，积极配合公司战略转型和业务调整的战略实施。三是完善行业研究和准入机制。严格按照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导向，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市场机会及风险特征，制定内部行业投融资政策，充分利用客户分类、名单制管理和行业限额等多种手段，严格审查行业 and 客户的准入资质，防范行业风险。四是完善投资业务的担保措施管理。为保障投资安全，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政策及流程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并且根据信托业客户的实际情况，做实担保措施，确保

抵、质押品的安全、可控。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为做好市场风险管理，公司成立资产管理三部对证券业务的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并且配备了较强的软硬件支持。目前，该部拥有 100 条业务专线，并搭建了恒生资管系统、恒生期货资管系统、铭创资管系统、铭创伞形资管系统等先进的信息化操作系统和风控系统，重点对产品的警戒线和止损线进行一对一跟踪监控，及时控制风险。

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操作严格遵循稳健审慎、组合投资、分散风险的原则，按照既定投资范围、比例，采用逐日盯市方法，实时掌握风险状况；选用经验丰富、业绩优秀的投资顾问，动态识别市场中潜在的风险；设置科学、操作性强的警戒与止损机制并严格执行，确保风险始终处于可控状态。股权收益权信托业务中，公司选择质地优良的证券作为质押物或投资标的，设置合理的质押率以及科学的警戒与止损机制，并在项目成立、存续项目监控以及追加保证金等多方面进行规范化、制度化的全面监管，确保风险可控。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按照《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框架，本着集约化管理、资源共享的原则，建立了运营管理部专职负责操作风险的管理。重点管理措施包括：一是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梳理制度与流程，在现有制度范围内补充了多个制度性文件，出台了《信托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操作规程》以及《风险项目等级认定管理办法》等 25 项业务和风险管理办法。二是先后上线了项目管理、会计管理等系统。上线信息系统极大提高了对项目运行、资金使

用监控等重要风险点的识别、预警和应对处理水平，逐步形成了实时监测、定向预警、定量控制的风险管理流程。三是通过强化内控基础，优化内控措施，持续提升“三道防线体系”的运行效率和效果。作为利润创造的前端，前台各业务部门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在承担业务发展任务的同时也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责任。风险管理部门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统筹内控制度建设，指导、检查、监督和评估前台部门操作风险的管理工作。稽核审计部切实履行第三道防线职责，紧密围绕工作重点，针对重大风险和内控体系有效性进行系统的稽核检查。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1) 法律风险。公司高度重视法律风险管理，由高级管理层负责对法律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将法律风险防范贯穿项目始终。年度内，公司加强了文本的法律风险审查力度，并在项目前期进行法律风险讨论和交易结构设计。公司还积极推行外聘律师制度，通过外聘律师对文本的审查、对项目法律风险的分析和专业判断使业务的法律风险控制水平和文本质量均得到了稳步提升。

(2) 合规风险。公司充分借鉴银行、证券、保险和信托等行业良好的合规管理经验，参照《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积极稳妥地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年度内，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证券投资信托计划推介行为管理办法》等多项合规制度，补充了合规性风险管理的内涵和外延。公司加强对员工的培训，要求员工合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此外，公司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工作，确保监管政策得以贯彻落实。

(3) 声誉风险。公司完善了声誉风险管理机制，搭建了全面的声

誉风险管理框架。具体措施主要包括：设立专职的舆情管理岗位；加强舆情监测、研判与危机处理工作力度，推行重大事件报告机制；积极维护媒体关系；适度加强正面传播的广度与深度；利用自媒体平台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年度内，声誉风险管理水平有一定的提升。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全文摘自天职业字 [2014]2589 号审计报告）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融信托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

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融信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融信托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清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迟文洲

5.1.2 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	1				
货币资金	2	8,431,528,471.74	4,936,999,730.05	8,102,684,486.03	4,822,553,334.22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239,097,846.44	276,665,724.16	239,097,846.44	276,665,72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应收账款	7	436,252.30			
应收利息	8	64,114.99			
发放贷款及垫款	9				
存出保证金	10				
存货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376,788,993.41	570,852,379.82	374,788,993.41	570,852,379.82
长期股权投资	13	75,108,024.37	49,357,636.42	320,208,930.24	148,377,636.42
商誉	14				
投资性房地产	15				
固定资产	16	33,900,861.94	33,766,441.72	27,422,115.04	32,204,449.33
无形资产	17	25,374,571.55	7,348,500.76	20,357,927.63	7,334,19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47,010,225.56	281,569,681.53	447,010,225.56	281,569,681.53
其他资产	19	58,197,129.96	69,626,866.75	51,438,930.97	69,044,522.87
其中：其他应收款	20	37,473,699.52	44,408,888.37	33,721,418.35	43,826,544.49
长期待摊费用	21	20,723,430.44	25,217,978.38	17,717,512.62	25,217,978.38
	22				
	23				
	24				
资产总计	25	9,687,506,492.26	6,226,186,961.21	9,583,009,455.32	6,208,601,925.4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连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宝香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6				
短期借款	27				
拆入资金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30				
代理承销证券款	31				
应付账款	32	316,466.21			
预收账款	33	23,921,136.53	29,745,346.54	23,886,172.03	29,745,346.54
应付职工薪酬	34	1,527,249,852.24	1,005,886,550.66	1,514,455,279.07	1,005,491,398.78
应交税费	35	460,371,082.11	319,614,756.19	459,065,960.81	316,545,385.18
应付利息	36				

长期借款	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				
其他负债	39	30,163,399.90	27,548,639.54	27,326,636.08	27,548,639.54
负债总计	40	2,042,021,936.99	1,382,795,292.93	2,024,734,047.99	1,379,330,770.04
实收资本(股本)	41	1,600,000,000.00	1,475,000,000.00	1,600,000,000.00	1,475,000,000.00
资本公积	42	1,273,699,094.95	511,210,988.04	1,273,699,094.95	511,210,988.04
盈余公积	43	585,039,617.41	375,888,002.91	585,039,617.41	375,888,002.91
一般风险准备	44	334,587,179.94	204,799,168.53	334,587,179.94	204,799,168.53
未分配利润	45	3,736,867,334.02	2,276,493,508.80	3,764,949,515.03	2,262,372,995.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	7,530,193,226.32	4,843,391,668.28	7,558,275,407.33	4,829,271,155.36
少数股东权益	48	115,291,328.95			
所有者权益总计	49	7,645,484,555.27	4,843,391,668.28	7,558,275,407.33	4,829,271,15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	9,687,506,492.26	6,226,186,961.21	9,583,009,455.32	6,208,601,925.4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连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宝香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合并		母公司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4,898,115,721.11	3,808,931,196.53	4,895,552,308.88	3,755,491,782.12
利息净收入	2	340,742,194.17	80,833,253.62	337,848,791.68	80,833,253.62
利息收入	3	340,742,194.17	81,660,031.30	337,848,791.68	81,660,031.30
利息支出	4		826,777.68		826,777.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4,542,050,100.01	3,533,810,991.94	4,540,657,245.93	3,533,810,991.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4,542,050,100.01	3,533,810,991.94	4,540,657,245.93	3,533,810,991.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营业收入	8		53,439,414.41		
投资收益	9	-36,589,452.81	-6,437,885.02	-36,568,546.94	-6,437,885.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10,108,433.46	43,053,026.34	-10,108,433.46	43,053,026.34
汇兑损益	11	-2,074,191.54	-30,297.13	-372,253.07	-30,297.13
其他业务收入	12	64,095,504.74	104,262,692.37	64,095,504.74	104,262,692.37
二、营业总支出	13	2,191,126,688.50	1,781,517,496.43	2,113,971,187.86	1,740,094,687.56
营业成本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262,216,891.70	210,896,900.40	262,136,933.84	207,904,293.20
业务及管理费	16	1,928,909,796.80	1,570,620,596.03	1,851,834,254.02	1,532,190,394.36
资产减值损失	17				

其他业务成本	18	-	-		
三、营业利润	19	2,706,989,032.61	2,027,413,700.10	2,781,581,121.02	2,015,397,094.56
加：营业外收入	20	3,549,149.49	12,138,449.92	2,787,149.49	12,138,449.92
减：营业外支出	21	2,128,016.11	4,637,746.23	2,128,016.11	4,624,404.27
四、利润总额	22	2,708,410,165.99	2,034,914,403.79	2,782,240,254.40	2,022,911,140.21
减：所得税费用	23	690,805,385.91	510,602,541.11	690,724,109.34	507,585,265.57
五、净利润	24	2,017,604,780.08	1,524,311,862.68	2,091,516,145.06	1,515,325,87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	2,049,313,451.13	1,524,311,862.68	2,091,516,145.06	1,515,325,874.64
少数股东损益	26	-31,708,671.05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27	-112,511,893.09	-2,022,758.37	-112,511,893.09	-2,022,758.37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28	1,905,092,886.99	1,522,289,104.31	1,979,004,251.97	1,513,303,116.27
归属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29	1,936,801,558.04	1,522,289,104.31	1,979,004,251.97	1,513,303,116.27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30	-31,708,671.05	-	-	-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连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宝香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475,000,000.00	511,210,988.04	375,888,002.91	204,799,168.53	2,276,493,508.80	4,843,391,668.28		4,843,391,668.28	1,475,000,000.00	513,233,746.41	224,355,415.45	122,287,259.20	986,226,142.91	3,321,102,563.97		3,321,102,563.97
二、本年初余额	4	1,475,000,000.00	511,210,988.04	375,888,002.91	204,799,168.53	2,276,493,508.80	4,843,391,668.28	-	4,843,391,668.28	1,475,000,000.00	513,233,746.41	224,355,415.45	122,287,259.20	986,226,142.91	3,321,102,563.97	-	3,321,102,563.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25,000,000.00	762,488,106.91	209,151,614.50	129,788,011.41	1,460,373,825.22	2,686,801,558.04	115,291,328.95	2,802,092,886.99	-	-2,022,758.37	151,532,587.46	82,511,909.33	1,290,267,365.89	1,522,289,104.31	-	1,522,289,104.31
(一) 净利润	6					2,049,313,451.13	2,049,313,451.13	-31,708,671.05	2,017,604,780.08					1,524,311,862.68	1,524,311,862.68		1,524,311,862.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		-112,511,893.09				-112,511,893.09		-112,511,893.09		-2,022,758.37				-2,022,758.37		-2,022,758.37
综合收益小计	8	-	-112,511,893.09	-	-	2,049,313,451.13	1,936,801,558.04	-31,708,671.05	1,905,092,886.99	-	-2,022,758.37	-	-	1,524,311,862.68	1,522,289,104.31	-	1,522,289,104.3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25,000,000.00	875,000,000.00	-	-	-	1,000,000,000.00	147,000,000.00	1,147,000,000.00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125,000,000.00	875,000,000.00				1,000,000,000.00	147,000,000.00	1,147,000,000.00								
(五) 利润分配	16			209,151,614.50	129,788,011.41	-588,939,625.91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51,532,587.46	82,511,909.33	-234,044,496.79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09,151,614.50		-209,151,614.50	-		-			151,532,587.46		-151,532,587.46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09,151,614.50		-209,151,614.50	-		-			151,532,587.46		-151,532,587.46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129,788,011.41	-129,788,011.41	-		-				82,511,909.33	-82,511,909.33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4.其他	25						-		-						-		-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4.其他	30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1,600,000,000.00	1,273,699,094.95	585,039,617.41	334,587,179.94	3,736,867,334.02	7,530,193,226.32	115,291,328.95	7,645,484,555.27	1,475,000,000.00	511,210,988.04	375,888,002.91	204,799,168.53	2,276,493,508.80	4,843,391,668.28	-	4,843,391,668.28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表 5.2.1(单位: 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托资产:		
货币资金	976,633.98	921,30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3,788.81	2,116,07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4,172.99	227,187.51
应收款项	370,752.94	154,113.68
发放贷款	16,030,399.93	4,759,021.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21,088.95	2,523,345.07
长期股权投资	8,148,028.69	6,684,521.64
长期待摊费用	5,664.09	11,101.94
其他资产	13,362,960.01	12,551,954.82
信托资产总计	47,853,490.39	29,948,632.19
信托负债:		
应付受托人报酬	43,043.88	21,221.57
应付托管费	9,917.16	5,237.52
应付受益人收益	132,396.43	69,759.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24.00	2,824.64
其他应付款项	172,068.66	79,840.24
其他负债	39.27	16.08
信托负债合计	357,489.40	178,899.67
信托权益:		
实收信托	45,496,660.72	28,096,338.74
资本公积	1,988,999.56	1,913,861.85
未分配利润	10,340.71	-240,468.07
信托权益合计	47,496,000.99	29,769,732.52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47,853,490.39	29,948,632.19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表 5.2.2(单位: 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3,686,527.67	1,988,542.51
利息收入	1,224,283.79	431,998.51
投资收益	2,459,535.07	1,323,992.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69.43	201,198.46
其他收入	6,978.24	31,353.16
支出	791,352.13	532,350.84
受托人报酬	327,089.32	295,488.83
托管费	55,342.01	40,340.67
投资管理费	11,045.74	3,084.23
销售服务费	1,543.87	24,428.54
交易费用	39,530.62	29,869.51
其他费用	356,800.57	139,139.06
信托净利润	2,895,175.54	1,456,191.67
其他综合收益	1,844,216.47	1,780,670.45
综合收益	4,739,392.01	3,236,862.12
加: 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40,468.07	-437,288.83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2,654,707.47	1,018,902.84
减: 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2,644,366.76	1,259,370.91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0,340.71	-240,468.07

6. 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会计报表编制基准无不_{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1)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新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新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

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其中，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和资产活跃市场买方出价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6.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

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6.2.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2.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

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6.2.6 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自2009年1月1日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2009年1月1日以前，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表 6.2.8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办公和电子设备	3-5 年	3	19.4-32.3
电器设备	3-5 年	3	19.4-32.3
运输设备	5 年	3	19.4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本公司予以资本化。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本公司定期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1) 本科目核算企业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2) 本科目按照承租人或购货单位（接受劳务单位）等进行明细核算。

6.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账户用于核算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在“长期待摊费用”账户下，企业按费用的种类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基本原则：

(1) 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置和建造固定资产以外，应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期的损益。

(2)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在租赁期限与预计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采取待摊方法的，实际发生的大修理支出应当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

(4)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编制。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相关的所得税是由同一个税务机关征收，且本公司打算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时才相互抵销。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

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的受托业务主要为信托财产管理。

信托财产管理系本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财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等规定，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独立核算和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

6.3 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相关说明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单位：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498,140					498,140		
期末数	846,950					846,950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单位: 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一般准备					
专项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9			339	-
坏账准备	47				47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 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76,136		2,961	4,936
期末数	53,955		3,044	7,511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

表 6.5.1.4 (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江海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2.10%	证券	-
深圳铎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	基金	458
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8%	投资与资产管理	1,425
上海融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
深圳市瑞源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

注: 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度利润表的金额。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

款情况

公司期末无贷款余额。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	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0	0
其他	0	0
合计	0	0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因客观原因应规范而尚未完成规范的历史遗留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单位：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54,205	92.66%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454,205	92.66%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34,074	6.95%
其他业务收入	6,410	1.31%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投资收益	-4,670	-0.9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3,093	0.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11	-0.21%
其他投资收益	-6,752	-1.37%
汇兑损益	-207	-0.04%
营业外收入	355	0.07%
收入合计	490,167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一级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报告年度实现信托业务收入的总额，其中以手续费及佣金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以业绩报酬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和以其他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2,470,795.94	20,402,146.56
单一	9,025,690.95	19,111,560.67
财产权	8,452,145.30	8,339,783.16
合计	29,948,632.19	47,853,490.39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1 (单位: 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355,083.37	3,381,792.23
股权投资类	4,671,794.69	5,138,430.62
其他投资类	5,157,481.02	6,668,023.81
融资类	7,627,176.04	16,318,060.52
事务管理类	8,441,806.02	8,180,909.36
合计	28,253,341.14	39,687,216.54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2 (单位: 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71,231.86	184,920.08
股权投资类	103,270.00	785,000.20
其他投资类	195,897.89	716,280.05
融资类	1,114,552.02	6,321,199.72
事务管理类	10,339.28	158,873.80
合计	1,695,291.05	8,166,273.85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

率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57	3,671,545.72	9.49%
单一类	106	4,222,386.00	7.46%
财产管理类	96	1,957,675.00	8.43%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1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2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n 的资产总计）×100 %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48	525,622.32	0.87%	-4.26%
股权投资类	32	2,520,294.00	2.80%	7.64%
其他投资类	33	915,566.40	1.62%	22.76%
融资类	138	3,398,609.00	2.37%	7.72%
事务管理类	96	1,957,675.00	1.95%	8.43%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	-	-	-
其他投资类	1	80,000.00	0.61%	12.37%
融资类	11	453,840.00	0.28%	6.99%
事务管理类	-	-	-	-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集合类	243	9,499,484.88
单一类	385	13,463,207.81
财产管理类	102	1,856,478.00
新增合计	730	24,819,170.69
其中：主动管理型	545	17,868,145.55
被动管理型	185	6,951,025.14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创新产品开发和研发团队建设力度，紧跟市场形势，充分挖掘创新产品的潜在机会，以模式创新、风险可控、投资者认可作为产品设计的基础，将产品创新提升到新的战略高度，树立财富管理的品牌优势。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履行受托人义务，不存在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依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第 49 条，信托赔偿准备金按净利润之 5% 提取，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20% 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管理操作不善而对信托财产造成的损失。报告期公司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13,097.40 元，期末余额 32,000.00 万元。报告期内，未出现公司自身责任导致信托资产损失的情况，信托赔偿准备金未曾使用。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6.6.2 关联交易方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重大交易。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固有财产未与关联方发生交易。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托资产未与关联方发生交易。

6.6.3.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表 6.6.3.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6.3.4 信托项目之间相互交易

表 6.6.3.4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方没有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

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发生。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的补充规定。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13 年共实现利润总额 270,841.02 万元，净利润 201,760.48 万元，计提盈余公积 20,915.16 万元，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13,097.40 万元，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18.60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30.57%
信托报酬率	1.19%
人均净利润	142.16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100%

信托报酬率 = 信托业务收入 / 实收信托平均余额 × 100%

人均净利润 = 净利润 / 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及各季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 $a(\text{平均}) = (a_0/2 + a_1 + a_2 + a_3 + a_4/2) / 4$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本次增资于 2012 年 8 月 24 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的批准；201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款项募集完毕；2013 年 1 月 25 日，公司股东增资款项入账；2013 年 1 月 29 日，公司完成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股权结构及修改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 16 亿元。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没有发生变动情况。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董事离任一人，具体情况如下：

表 8.2.1

离任董事情况表			
姓名	前任职位	离任时间	离职原因及内部决议
赵林政	独立董事	2013-4	换届选举，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8.2.2 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人员没有变动。

8.2.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一人，新任三人，具体情况如下：

表 8.2.3-1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前任职位	离任时间	离职原因及内部决议
谢丙武	副总裁	2013-4	工作变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 8.2.3-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职位	新任时间	任职原因及内部决议
游宇	常务副总裁	2013-6	竞聘上岗，总裁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张东	副总裁	2013-6	竞聘上岗，总裁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杨巍	副总裁	2013-6	竞聘上岗，总裁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8.3 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本次增资于 2012 年 8 月 24 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的批准；201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款项募集完毕；2013 年 1 月 25 日，公司股东增资款项入账；2013 年 1 月 29 日，公司完成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股权结构及修改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 16 亿元。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诉讼事项发生。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经营，没有违法、违规及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事项发生。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

2013 年 9 月，黑龙江银监局现场检查工作组对公司类基金项目管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与调研。检查与调研的主要内容包括“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汇聚金）的运营情况、日常管理情况、资产管理情况等内容。银监局肯定了公司的业务创新意识和能力，同时提示公司加强项目主动管理，防范各类风险，依法合规开展类基金业务，并对该项目后续管理进一步提出要求：一是完善基础管理，合理控制项目规模；二是加强对该业务的主动管理，确保投资安全；三是完善该业务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四是加强业务存续资金的流动性管理；五是建立类基金业务风险预警机制，提前采取风险化解措施。

针对以上监管意见，公司认真落实，加强了对汇聚金业务的管理。

第一，适度控制汇聚金规模。根据监管意见，以及受货币市场政策导向影响，在公司有效管理下，汇聚金规模稳中有降。在信托报酬的收取上，

根据监管意见，汇聚金不再采取按资产净值收取浮动信托报酬的方式，改为按季度收取固定信托报酬，其余账面盈余均作为风险准备金留存在信托财产中。

第二，加强主动管理。遵循分散投资、组合管理的理念，公司严格控制汇聚金资金的投资范围，限制单一风险资产配置比例，确保投资安全。对于汇聚金投资的信托收益权类资产，投资范围限定于严格按照公司风险控制标准进行评审、并已在信托业务委员会讨论过会的项目。在此基础上，汇聚金管理团队结合自身所具备的专业知识、汇聚金产品的资产配置状况、未来流动性安排等多方面因素，对拟投资信托产品的投向、风控措施、发行渠道落实情况等进行二次评估，进行二次筛选，严格确保投资项目为符合汇聚金投资理念、风险控制标准及流动性要求的优质项目。

第三，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公司按照监管部门意见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汇聚金管理团队按照合同约定每季度向受益人寄送管理报告，披露信托资金运用及收益情况。同时，在公司的官方网站设立汇聚金信息披露专区，不定期对外公布汇聚金产品定制类型及相应的预期收益率等信息。为方便受益人索取项目相关资料，汇聚金管理团队设有专人负责办理受益人查阅相关资料的工作。

第四，加强汇聚金产品的流动性管理。汇聚金在投资管理过程中，保持高流动性资产比例，在资产配置满足流动性监控指标的基础上，合理保持产品收益率水平。此外，汇聚金管理团队每周进行一次流动性压力测试，测算当前现金类资产及未来三个月的兑付需求，根据测试结果和市场情况调整资产配置，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方案，确保现金类资产足以覆盖未来三个月所需兑付的信托本金及收益。

第五，建立资金池业务风险预警机制。按照监管要求，汇聚金管理团队针对可能的突发事件设立预警机制，提前做好应急预案。一是汇聚金管理团队根据具体时点的资产、负债情况对新进入资金影响进行有效的判断，并有拒绝认购的权利，该权利可以有效防止在未来的时点出现集中兑付情况；二是在汇聚金信托合同中设置巨额赎回限制条款，出现巨额赎回时，可以根据信托计划实际情况决定接受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三是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方案，充分利用及开拓现有的销售渠道，确保渠道和客户分散；四是严格监控资产、负债端流动性指标，确保及时预警，一旦发现可能出现集中兑付的情况时，提前采取加大资产变现力度和资金募集力度等方式，确保安全兑付。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披露媒体为《金融时报》，本年度合计刊登各类公告二则，具体如下：

表 8.7（临时披露重大事项）

披露时间	披露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披露媒体
2013-2-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公告	本公司根据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 14.75 亿元增加至 16 亿元，并于 2012 年 8 月 24 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核准批复。2013 年 1 月 25 日，公司收到股东新增出资合计 10 亿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25 亿元，新增资本公积 8.75 亿元。2013 年 1 月 29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金融时报》
2013-4-1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金融时报》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

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事项。